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林懿行
電話：03-5216121#273
電子信箱：0518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虎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15414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新竹市教師會辦理「110年新修正教師法暨其子法法制運作專業實踐之教師研」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市教師會110年10月12日竹師會秘字第110000004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地點及報名方式：
 - (一)研習時間：110年11月17日（星期三），13:00~16:30。
 - (二)研習地點：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三樓演講廳。
 - (三)報名方式：請於11月16日前至新竹市教師研習護照/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（網址<http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>），錄取名單審核後於活動日期前於線上報名系統網站公佈供查詢。
- 三、本案全程參與之本市教師，是日給予公假登記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